

重要：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Hidili Industr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發售股份數目：600,000,000股發售股份
(包括500,000,000股由本公司提呈的新股及
100,000,000股由售股股東提呈的銷售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0,000,000股發售股份
(可予調整)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540,000,000股發售股份
(包括440,000,000股由本公司提呈的新股及
100,000,000股由售股股東提呈的銷售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83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可予退回
- 面值：每股0.1港元
- 股份代號：1393

唯一全球協調人、賬冊管理人兼牽頭經辦人



聯席保薦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招股章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副本，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列明的文件，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本公司及售股股東將於定價日釐定發售價。定價日預期將為2007年9月14日星期五或前後，及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2007年9月19日星期三下午5時正。發售價將不會高於6.83港元，及目前預期將不會低於5.05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在申請時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股份6.83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如發售價低於6.83港元，則可獲退還多收款項。

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最後一日早上或之前的任何時間，在本公司及售股股東的同意下，將發售股份數目(即600,000,000股發售股份)及/或暫定發售價範圍(即每股股份5.05港元至6.83港元)調低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在此情況下，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暫定發售價範圍的通知最遲將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最後一日早上前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布。如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最後一日前已遞交香港發售股份的認購申請，則即使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暫定發售價範圍如此調低，有關的申請其後一概不得撤回。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如因任何理由，本公司、售股股東及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未能於2007年9月19日星期三下午5時正前釐定發售價，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及將即時宣告作廢。

有意投資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敬請垂注，倘於上市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項，則香港包銷商可由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向本公司及售股股東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根據香港包銷及配售協議須承擔的責任。該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政府行動、宣告國內或國際緊急狀態或戰爭、災難、危機、經濟制裁、罷工、停業、火災、爆炸、水災、內亂、暴動、擾亂公共秩序、戰爭、敵對狀態突發或擴大(無論是否宣戰)、天災及恐怖襲擊。

2007年9月10日